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BBM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9)

內幕消息 - 合作方案

A 股暫停買賣

及

繼續 H 股買賣

本公告乃由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之規定而刊發。

內幕消息 - 合作方案

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東北京金隅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金隅集團」）通知，為深入貫徹落實國家京津冀協同發展的戰略部署，積極響應中央關於加強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大氣污染防治、促進產業優化升級的政策精神，金隅集團與唐山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在籌劃戰略合作，合作內容可能涉及本公司，但合作方案尚存在不確定性。

A 股暫停買賣

鑒於該合作方案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公司已經向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申請，本公司於上交所交易的上市的 A 股自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起停牌。

繼續 H 股買賣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就上述合作方案訂立任何協議或合約。本公司將會根據適用監管規定，于需要時就有關的合作方案發佈進一步公告。本公司董事會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的合理查詢後確認，并不知悉有任何其他必須公布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

市場的資料，或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須予披露的內幕消息。

因此，本公司將繼續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 H 股之買賣。

由於上述合作方案尚存在不確定性，倘若進行，可能受於某些條件、監管批准或股東批准。同時，本公司提醒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姜德義

中國北京，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姜德義、吳東、石喜軍、張建利、臧峰及李偉東；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光進、田利輝、唐鈞及魏偉峰。

* 僅供識別